2025年疏附县村股份经济合作社项目 实施方案

为了进一步提升疏附县村股份经济合作社规模经营水平、规范发展能力和完善利益分享机制，更好发挥其带动农民进入市场、增加收入、建设现代农业、促进乡村振兴的引领作用，《关于提前下达2025年自治区农业生产发展资金预算的通知》（新财农〔2024〕113号）和自治区农业农村厅《2025年农民合作社项目实施方案》（新农办经函〔2025〕46号）文件精神，结合疏附县实际，制定如下实施方案。

一、总体要求

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三农”工作的重要论述和中央经济工作会议、中央农村工作会议精神、中央一号文件精神，贯彻落实自治区党委十届十次全体会议、自治区党委农村工作会议精神，地委扩大会议精神，立足新发展阶段、贯彻新发展理念、构建新发展格局、推动高质量发展，充分发挥驻村工作队积极参与培育村股份经济合作社的作用，以努力提升村股份经济合作社规模经营水平、规范发展能力和完善利益分享机制为导向，以促进乡村振兴为目标，扶持6个村股份经济合作社。通过项目实施，不断提高村股份经济合作社自身管理能力、技术应用能力、市场竞争能力、建设现代农业、促进乡村振兴的引领作用。

二、扶持方向

**（一）助力乡村振兴。**对联农带农能力较强的村股份经济合作社进行扶持。

**（二）聚焦发展壮大村集体经济。**以发展壮大村级集体经济为引擎，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大力推进农业现代化，纵深推进农村产业革命，培育发展村主导产业，全面推进乡村振兴。

**（三）聚焦联合与合作。**支持农村集体经济组织提供生产、劳务等居间服务、在订单带动、引进新品种新技术、推动社会化服务、股份合作等方面与农户、企业利益联结较为紧密的村股份经济合作社。

三、扶持对象、规模及内容

**（一）扶持对象及规模**

对疏附县自治区党委农办、农业农村厅驻村工作队所在村联农带农能力较强的村股份经济合作社进行扶持，共扶持6个，其中：石园镇4个、布拉克苏乡1个村股份经济合作社每个补助18万元，疏附县石园镇阿恰勒村股份经济合作社补助21万元。

**（二）扶持内容**

**1.基础设施建设。**支持村股份经济合作社开展村集体冷链设施及物流建设；开展农产品初、深加工厂房建设，购置加工、配送、分级、包装、检验检测、产品货架等相关设施设备；开展农产品电子商务建设。

**2.标准化生产经营。**支持粮食、油料、蔬菜、林果、畜牧、奶业、水产等合作社开展标准化生产和养殖；通过土地股份合作、土地整理，实现规模经营；支持新品种引进和推广，建造或改造圈舍、池塘等。

**3.品牌创建。**支持村股份经济合作社开展品牌建设，开展绿色、无公害、有机农产品和基地认证，打造自主品牌，参加各类展示展销和产品推介会，推进地方特色产业发展。

**4.产业融合发展。**围绕产业振兴、生态振兴等，聚焦城乡融合，带动本村主导产业发展壮大，打造一批产业融合发展的示范典型。

**5.购买社会服务。**支持村股份经济合作社委托专业机构人员为其提供统一做账、财务审计等服务，聘任村集体需求相关技术人员提供政策咨询、服务指导、信息统计、年报公示等服务。

**6.强化乡村振兴。**支持（股份）经济合作社围绕乡村组织建设和文化建设，加强基层阵地建设，包括合作社所在村的工作场所和会议室的维修维护，实施农村人居环境整治提升行动，繁荣发展乡村文化，推进农村移风易俗，提升乡村建设水平和治理水平。

四、项目实施管理

**（一）方案编制。**根据地区农业农村局《2025年喀什地区农民合作社项目实施方案》要求，结合疏附县该项目实施方案，指导承担项目的村股份经济合作社和所在村驻村工作队共同制定项目实施具体方案，经疏附县农业农村部门审核同意后，开始项目实施。

**（二）落实项目实施和监管责任。**驻村工作队派出单位对所属的驻村工作队实施的项目负监管责任，驻村工作队队长负主要责任，协助配合县级农业农村部门做好项目的组织申报、统筹实施、监督管理、项目验收和绩效评价等工作。

**（三）补助方式。**由村股份经济合作社和所在村驻村工作队共同制定项目实施具体方案，经疏附县农业农村部门审核同意后，资金拨付至村股份经济合作社账户，资金支出按照“四议两公开”程序及乡镇有关要求进行管理。

**（四）加强资金管理。**规范资金使用方向，确保专款专用，严禁用于驻村工作队工作生活等开支。对于挤占挪用项目资金等违法违规行为和相关责任人要依法依规严肃处理。

五、绩效考评及验收

加强项目绩效考核工作，对项目从立项到实施、评估实行全程监管。由自治区党委农办、农业农村厅督促指导县市农业农村部门和驻村工作队，做好项目实地检查，项目验收及绩效评价工作，并形成项目方案制定、实施、验收、资金拨付、绩效评价等全套资料和印证材料，于2025年11月20日前报地区农业农村局农经中心。

|  |  |  |  |  |
| --- | --- | --- | --- | --- |
| 附表  2025年自治区财政专项支持合作社项目  任务明细表 | | | | |
| **地区** | **县市** | **村名** | **项目承担主体** | **分配资金（万元）** |
| 喀什地区 | **合计** | | | **111** |
| 疏附县 | 石园镇帕希希（1）村 | 疏附县石园镇帕希希村股份经济合作社 | 18 |
| 石园镇尤喀克喀帕（3）村 | 疏附县石园镇尤喀克喀帕村股份经济合作社 | 18 |
| 石园镇肖尔（7）村 | 疏附县石园镇肖尔村股份经济合作社 | 18 |
| 石园镇阿恰勒（8）村 | 疏附县石园镇阿恰勒村股份经济合作社 | 21 |
| 石园镇阿克提其（11）村 | 疏附县石园镇阿克提其村股份经济合作社 | 18 |
| 布拉克苏乡乌润巴斯提（13）村 | 疏附县乡金泉农机服务农民合作社 | 18 |